

荷院发〔2020〕20号

中共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的若干措施》 贯彻落实台账

为全面加强我院党的政治建设，按照《省委教育工委转发中共教育部党组中共中央纪委机关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的若干措施〉的通知》要求，进一步明确任务，强化责任，确保落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如下落实台账。

一、强化党对学校工作的领导

1. 坚决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完善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规范议事内容、决策程序、会议决议执行办法。（责任领导：闫传银；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责任人：邱建军；完成时限：2021年7月并长期坚持）

2. 强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政治属性，在学校章程和制度规范中，全面体现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等要求。（责任领导：杨晓军；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责任人：邱建军；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并长期坚持）

3. 坚持办学的正确政治方向，对照高等教育“四个服务”要求，系统梳理学校人才培养方案、专业建设规划、师资队伍建设计划、综合改革方案等，及时校准偏差，完善任务举措。（责任领导：杨晓军、董会龙；责任部门：教务处；责任人：王黎英；完成时限：2021年7月并长期坚持）

4. 改革完善校内考核评价体系，将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成效作为处室、系部目标管理考核、教学评优、专业建设项目评审、学生培养质量评价、人才项目评定、学术成果评比等的重要指标，突出权重，充分运用。（责任领导：孟繁文；责任部门：组织部；配合部门：各处室、系部；责任人：陈世星、各处室、系部主要负责人；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并长期坚持）

二、坚定干部师生政治信仰

5. 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每季度至少专题学习1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责任领导：闫传银；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责任人：帅志星；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6. 组织优秀教师讲师团、大学生骨干宣讲团，常态化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校园巡讲、网络巡礼和青年大学习行动。（责任领导：孟繁文；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配合部门：教务处、思政部、学工处、团委；责任人：帅志星、王黎英、郑效军、母雁群、刘玉峰；完成时限：2021年7月并长期坚持）

7. 加强思政课课程群建设，将蕴含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的立场、观点、方法贯穿到各门学科课程。（责任领导：董会龙；责任部门：教务处；配合部门：宣传统战部、思政部、学工处、各系部；责任人：王黎英、帅志星、郑效军、母雁群、各系部主要负责人；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并长期坚持）

8. 大力开展教师政治把关、理论学习、培养培训、实践锻炼、师德师风建设等工作。（责任领导：孟繁文、董会龙；责任部门：教务处；配合部门：组织部、各系部；责任人：王黎英、陈世星、各系部主要负责人；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并长期坚持）

9. 组织教师每周开展1次集中学习、每月开展1次党的创新理论学习，每年组织以青年教师为主要对象的革命传统教育、国情社情考察、社会实践锻炼等，全面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育德育人能力。（责任领导：董会龙；责任部门：教务处；配合部门：各系部；责任人：王黎英、各系部主要负责人；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10. 规范人才引进工作程序，严把政治关，做到“凡引必审”，建立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工作制度，加强对人才的思想引领、政治吸纳和安全保护。（责任领导：孟繁文；责任部门：人事处；配合部门：各系部；责任人：陈世星、各系部主要负责人；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11. 发挥工会、共青团组织政治作用，加大政治动员、政治引领、政治教育工作力度，把师生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责任领导：孟繁文、鲁彬；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配合单位：工会、团委；责任人：邱建军、李帮峰、刘玉峰；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三、突出育人工作的政治标准

12. 经常性开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学习大讨论大落实”，全面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加快构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形成“大思政”工作格局。（责任领导：孟繁文、董会龙、鲁彬；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配合部门：宣传统战部、组织部、学工处、思政部、教务处；责任人：邱建军、帅志星、陈世星、母雁群、郑效军、王黎英；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13. 实施“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改革，把院系领导力量、管理力量、思政力量、服务力量压到学生中间。（责任领导：鲁彬；责任部门：学工处；配合部门：各系部；责任人：母雁群、各系部主要负责人；完成时限：2021年7月并长期坚持）

14. 推动学生会和学生社团改革，强化党的具体领导和团的日常指导，配齐配强指导教师，遴选党员、入党积极分子担任学生会和学生社团负责人，建立以服务学生、志愿奉献为导向的激励表彰、纪律约束等机制，对违纪违规的学生社团及时予以整改、取缔。（责任领导：鲁彬；责任部门：团委；配合部门：学工处、各系部；责任人：刘玉峰、母雁群、各系部主要负责人；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15. 专职党务工作人员、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按照中央要求配备到位、培训到位、激励保障到位、监督考核到位。（责任领导：孟繁文；责任部门：组织部；配合部门：各系部；责任人：陈世星、各系部主要负责人；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四、增强高校党组织政治功能

16. 深入实施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推进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责任领导：孟繁文；责任部门：组织部；配合部门：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责任人：陈世星、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17. 在上级党组织指导下，严格落实组织部长、宣传统战部长担任党委委员的要求。（责任领导：闫传银；责任部门：组织部；责任人：陈世星；完成时限：2021年7月并长期坚持）

18. 党委书记、校长定期面对面沟通研商，在重大事项决策前、重要会议召开前取得一致，在党委会、校长办公会

上“末位表态”。（责任领导：闫传银；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责任人：邱建军；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19. 党委委员在一定范围内对履行委员职责情况每年报告一次。（责任领导：闫传银；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责任人：邱建军；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20. 党委会讨论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邀请师生代表列席。（责任领导：闫传银；责任部门：党委办公室；责任人：邱建军；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21. 完善系部党组织会议、党政联席会议的决策内容和程序。（责任领导：孟繁文；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配合部门：各系部；责任人：邱建军、各系部主要负责人；完成时限：2021年7月并长期坚持）

22. 整顿软弱涣散党支部，每年确定一定数量的后进党支部集中转化、提升、达标。（责任领导：孟繁文；责任部门：组织部；配合部门：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责任人：陈世星、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23. 加强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责任领导：孟繁文；责任部门：组织部；配合部门：各党总支；责任人：陈世星、各党总支书记；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24. 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在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中的重要作用，教师入职、考核、评优、晋升应由所在党支部考察其政治立场、思想素质、师德师风，给出明确意见。（责任领

导：孟繁文；责任部门：组织部；配合部门：各党总支；责任人：陈世星、各党总支书记；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25. 加大在优秀学生、少数民族学生中发展党员力度，落实团组织“推优”入党制度，防止只看成绩、分数，或简单用答辩、投票等方式考察评价入党积极分子，切实提高发展质量。（责任领导：孟繁文；责任部门：组织部；配合部门：团委、各党总支；责任人：陈世星、刘玉峰、各党总支书记；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26. 重视发展高层次人才、优秀青年教师入党，对多年未发展党员的教师党支部，要采取有力措施督促改进。注意把一部分优秀人才留在党外培养，发挥作用。（责任领导：孟繁文；责任部门：组织部；配合部门：宣传统战部、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责任人：陈世星、帅志星、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五、提高领导干部政治能力

27. 建立健全干部政治素质识别和评价机制，把准把严干部政治标准，考准考实干部政治素质，对政治上不合格的“一票否决”。（责任领导：孟繁文；责任部门：组织部；责任人：陈世星；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并长期坚持）

28. 制定专门计划，以一线维稳、基层锻炼、扶贫援边等途径强化干部政治实践历练，提升干部政治风险发现力研判力处置力。（责任领导：孟繁文；责任部门：组织部；责任人：陈世星；完成时限：2021年7月并长期坚持）

29. 经常梳理各项重大决策、各类师生群体、各个高风险领域中存在的敏感性因素、苗头性倾向性问题，防止招生就业、教学科研、师德师风、学生管理、国际交流合作中出现的问题演变为政治风险。（责任领导：杨晓军、袁朝晖；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配合部门：党政办公室、纪委、教务处、学工处、科研处、招生办、就业办、对外交流合作处；责任人：帅志星、邱建军、瞿波、王黎英、母雁群、陈怀安、孙涛、刘加启、李雪瑞；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30. 坚持思想教育、制度规范、责任追究多措并举，增强领导干部斗争精神，坚决杜绝和抵制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危害政治安全的行为。（责任领导：石松；责任部门：纪委；配合部门：组织部、宣传统战部、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责任人：瞿波、陈世星、帅志星、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31. 加强和改进学校各级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师生工作，推动领导干部坚持“一线规则”，狠抓工作落实。（责任领导：杨晓军；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配合部门：各处室、系部；责任人：邱建军、各处室、系部主要负责人；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六、涵养良好的校园政治生态

32. 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作为首要政治纪律，教育督促党员干部对党忠诚老实。

（责任领导：石松；责任部门：纪委；责任人：瞿波；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33.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推动“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制度落实，以党支部为单位每月相对固定时间开展主题党日活动，推行党员重温入党誓词、重温入党志愿书等政治仪式。

（责任领导：孟繁文；责任部门：组织部；配合部门：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责任人：陈世星、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34. 健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完善防范校园传教和抵御宗教渗透工作机制，建立意识形态校内巡察制度，守好课堂主渠道，严把教材、出版物政治关，加强对论坛、讲坛、讲座、年会、报告会、研讨会等阵地尤其是网络阵地的管理。对散布错误政治观点和言论的，要坚决及时制止、有效教育引导，并视情节依纪依规作出处理。（责任领导：闫传银、孟繁文、帅志星；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配合部门：纪委、教务处、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责任人：帅志星、瞿波、王黎英、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35. 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综合运用巡察、参加会议、专题会商、谈心谈话、检查调研、审核把关、执纪审查、责任追究等方式强化政治监督。（责任领导：石松；责任部门：纪委；责任人：瞿波；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36. 建立健全日常廉洁教育和重要时间节点廉洁提醒机制，每年至少开展1次集中性警示教育，以案示警、举一反三、完善制度，把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校落实落细。（责任领导：石松；责任部门：纪委；责任人：瞿波；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37. 把政治标准融入制度建设，将创新理论贯穿大学精神塑造，培育积极健康的校园政治文化，坚决防止和反对个人主义、分散主义、自由主义、本位主义、好人主义，坚决防止和反对宗派主义、圈子文化、码头文化。（责任领导：孟繁文；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配合部门：各处室、系部；责任人：帅志星、各处室、系部主要负责人；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38.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防止和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责任领导：石松；责任部门：纪委；责任人：瞿波；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39. 深入发掘学校建立、发展、改革等历史进程中形成的红色基因、革命传统、育人资源，总结提炼“学院精神”，引领塑造优良校风教风学风。（责任领导：孟繁文；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责任人：帅志星；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并长期坚持）

40. 深化文明校园创建，建设文化传承创新实践基地，组织先进模范人物进校园宣讲，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

建功立业新时代” “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活动，坚持不懈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责任领导：鲁彬、帅志星；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学工处；配合部门：团委、各处室、系部；责任人：帅志星、母雁群、刘玉峰、各处室、系部主要负责人；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41. 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科研成果评价统计，汇聚网络育人正能量。（责任领导：董会龙；责任部门：科研处；配合部门：宣传统战部；责任人：陈怀安、帅志星；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七、落实党的政治建设责任

42. 学院党委切实担负起党的政治建设主体责任，把各级党组织和各部门抓党的政治建设工作情况作为监督检查重要内容，纳入全面从严治党（党建）工作考核、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与领导班子调整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挂钩。（责任领导：闫传银；责任部门：组织部；责任人：陈世星；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43. 学院党委坚持“书记抓、抓书记”，认真履行政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根据职责分工，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把党的政治建设要求贯彻到学院工作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责任领导：闫传银；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责任人：邱建军；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44. 纪委要督促党委切实担负党的政治建设、党内监督主体责任，对落实党的政治建设责任制不到位、造成严重后果或者恶劣影响的，予以严肃问责。全院各级党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应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和思想认识，高度重视党的政治建设。（责任领导：石松；责任部门：纪委；责任人：瞿波；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各责任部门、配合部门要切实负起责任，按照方案分工进一步制定工作计划、建立相关制度、细化落实措施，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中共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0年11月30日